



DAISHO MICROLINE HOLDINGS LIMITED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67)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百分比 變動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收入 (港幣千元)	458,944	251,507	+82%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港幣千元)	97,687	25,775	+279%
毛利率 (百分比)	47	36	+11%
基本每股盈利 (港仙)	20.52	5.53	+271%
每股中期股息 (港仙)	4.0	-	不適用
財務狀況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百分比 變動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淨值 (港幣千元)	333,596	237,341	+41%
資本負債比率 (倍)	0.29	0.28	+4%
流動比率 (倍)	1.28	1.05	+22%

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	458,944	251,507
銷售成本		(241,506)	(160,361)
毛利		217,438	91,146
其他收入及收益		2,237	841
銷售及分銷成本		(81,963)	(44,968)
行政開支		(19,576)	(14,079)
其他開支		(755)	(2,535)
融資成本	4	(2,899)	(1,136)
除稅前溢利	4	114,482	29,269
稅項	5	(16,795)	(3,494)
本期間溢利		<u>97,687</u>	<u>25,775</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97,687</u>	<u>25,775</u>
中期股息	6	<u>19,225</u>	<u>-</u>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 基本		<u>20.52港仙</u>	<u>5.53港仙</u>
— 攤薄後		<u>20.33港仙</u>	<u>5.51港仙</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8	326,384	242,873
土地租賃預付款		4,131	4,069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518	19,2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32,033</u>	<u>266,212</u>
流動資產			
存貨		52,195	38,762
應收貿易賬款	9	161,421	135,751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11,675	8,862
現金及銀行結存	10	65,815	53,355
流動資產總值		<u>291,106</u>	<u>236,73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98,355	89,427
其他應付賬款及費用		68,123	94,062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42,641	32,208
應付稅項		17,424	9,187
流動負債總值		<u>226,543</u>	<u>224,884</u>
流動資產淨值		<u>64,563</u>	<u>11,84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96,596</u>	<u>278,058</u>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54,730	34,217
遞延稅項負債		8,270	6,500
非流動負債總值		<u>63,000</u>	<u>40,717</u>
資產淨值		<u><u>333,596</u></u>	<u><u>237,341</u></u>
股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			
已發行股本		48,061	47,176
儲備		285,535	175,913
建議末期股息		—	14,252
股本總值		<u><u>333,596</u></u>	<u><u>237,341</u></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中期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而編製。

除本集團因採納以下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改變若干會計政策外，編製本中期報告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財務報告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公平價值選擇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產生的電力廢料及電子設備之負債

採用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編制及呈列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之財務報告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因此無需作出過往會計期間之調整。

2.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在本中期報告中並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附帶衍生工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⁴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預期，採用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綫路板。本期間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並無變更。

收入指扣除退貨及折扣後銷貨之發票淨值。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只從事製造及銷售綫路板之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類之分析。

(b) 地區分類

在呈列按地區劃分之資料時，收入分類乃按客戶所處地區為基準。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收入分類：

銷售予對外客戶

中國大陸

歐洲

香港

日本

其他

196,008	120,360
169,407	75,495
31,940	22,529
26,705	18,312
34,884	14,811

<u>458,944</u>	<u>251,507</u>
----------------	----------------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計入及(扣除)：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利息於：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645)	(618)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同	(2,254)	(518)
	<u>(2,899)</u>	<u>(1,136)</u>
(b) 其他項目：		
折舊	(34,058)	(18,153)
土地租賃攤銷	(59)	(5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1,077)	(14,880)
銀行利息收入	724	51
	<u>724</u>	<u>51</u>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於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以17.5%稅率撥備，由於上年同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或該期間應課稅溢利已被往年承前之稅損所抵消，故此該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撥備。

其他地區所產生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並按當地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遞延稅項準備乃按暫時性差異以現行適用稅率撥備。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本期間－香港		
期內支出	6,450	—
本期間－海外		
期內支出	8,575	3,014
遞延	1,770	480
	<u>16,795</u>	<u>3,494</u>

6. 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建議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零六年：無)	<u>19,225</u>	<u>—</u>

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此建議之股息並未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中應付股息內反映，惟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分配保留溢利反映。

建議中期股息之金額乃根據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已發行之480,613,785股股份計算。

7. 每股盈利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97,687,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25,775,000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476,103,402股(二零零五年：466,013,785股)計算。

(b) 攤薄後每股盈利

攤薄後每股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97,687,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25,775,000元)及就所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80,616,527股(二零零五年：467,888,459股)計算。

(c) 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股份數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基本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76,103,402	466,013,785
源自股份期權被視為無代價發行的普通股	<u>4,513,125</u>	<u>1,874,674</u>
用作計算攤薄後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80,616,527</u>	<u>467,888,459</u>

8.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u>108,327</u>	<u>43,354</u>

9.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通常給予客戶平均60天之賒賬期。於本期間末，按到期付款日計算減除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至逾期一個月內	157,754	133,721
逾期一至二個月內	2,006	1,344
逾期二至三個月內	957	46
逾期三個月以上	<u>704</u>	<u>640</u>
	<u>161,421</u>	<u>135,751</u>

10. 現金及銀行結存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結存及庫存現金	22,921	51,618
存款期少於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u>19,494</u>	<u>1,73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2,415	53,355
存款期介乎於三個月至一年之銀行存款	<u>23,400</u>	<u>-</u>
	<u>65,815</u>	<u>53,355</u>

11. 應付貿易賬款

於本期間末，按到期付款日計算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至逾期一個月內	86,909	74,937
逾期一至二個月內	3,746	12,150
逾期二至三個月內	5,949	1,373
逾期三個月以上	<u>1,751</u>	<u>967</u>
	<u>98,355</u>	<u>89,427</u>

12.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入口單據貸款	-	4,501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5,548	5,549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83	1,278
應付融資租約及租購合同	36,910	20,880
	<u>42,641</u>	<u>32,20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5,833	4,722
應付融資租約及租購合同	48,897	29,495
	<u>54,730</u>	<u>34,217</u>
合計	<u>97,371</u>	<u>66,425</u>

13. 重大非現金交易

本期間內，本集團為物業、機器及設備訂定融資租約安排，所涉及之總資本值於租約生效時為港幣49,750,000元（二零零五年：港幣22,683,000元）。

14. 資本支出承擔

於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支出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本支出承擔		
已簽訂合約但未入賬關於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u>4,326</u>	<u>59,641</u>

15. 比較數字

本集團已變更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界定地區的收入分類。本集團將上年同期內六個地區，即「中國大陸」、「愛沙尼亞」、「歐洲（愛沙尼亞除外）」、「香港」、「日本」及「其他」，重列為現時五個地區，即「中國大陸」、「歐洲」、「香港」、「日本」及「其他」。董事會認為變更後之分類基準更能就收入分類提供一個更合適之資料呈報方式。

管理階層之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本期間創造非凡成就。收入約為港幣四億五千九百萬元，按年增長82%；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港幣九千八百萬元，按年增長279%。出色之營運表現主要源自本期間全球對流動電話之龐大需求及本集團自去年下半年開始適時增購高度精密之生產設備，以應付預期對高密度互連綫路板之龐大需求。

本期間大量銷售訂單來自電子通訊產品客戶，其平均邊際利潤遠超過其他電子產品客戶銷售訂單之平均邊際利潤。為了從現有資源中取得最高經濟效益，本集團大部份製造綫路板的生產能力專注於盡量滿足電子通訊產品客戶之需求。因此，本期間售予電子通訊產品客戶的綫路板銷售價值增加至佔本集團收入約85%。

由於不同種類的綫路板於本期間的銷售增長步伐相若，因此比對去年同期銷售組合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約有三分之二之收入由高密度互連綫路板組成，另約有三分之一之收入由雙層及多層綫路板組成。

本期間本集團綫路板的平均銷售價較去年同期增加了約13%。另外，由於本期間產量大增，本集團可進一步獲得大規模生產的好處如大批量採購的折扣優惠及降低每單位的平均固定成本等。然而本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率只增加約11%，主要由於全球對銅及玻璃纖維之供求持續錯配，引致某些型號之主要原材料如敷銅板及銅箔等於本期間的採購價大幅上升至最多40%。

財務回顧

本集團本期間之總資本支出約為港幣一億零八百萬元，主要包括購買高度精密之生產設備以應付預期對高密度互連綫路板之龐大需求。本期間資本支出的融資部份源自上年已安排約港幣五千萬元之外部融資租約信貸，部份則已由或將由內部資源提供。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總額與股本總值的比率)分別為0.29倍及0.28倍。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分別為1.28倍及1.05倍。雖然本集團本期間在其綫路板的經營業務中產生約港幣七千萬元之淨現金流入，資本負債比率反而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上文提及在本期間內約港幣五千萬元之資本支出由外部融資合約提供融資所致。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總結欠為港幣97,371,000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66,425,000元)，當中港幣42,641,000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2,208,000元)需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有關借貸均以港幣為結算單位、原訂於三年期內按月償還(除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合共港幣4,501,000元於三個月內償還)及當中88%(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9%)以浮動息率計算利息。本集團並無因應上述借貸採用任何利率對沖工具。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為港幣113,464,000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70,089,000元)之若干機器及設備已用作有關借貸之抵押品。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大部份均以港幣、美元或人民幣為結算單位，由於現時美元對港幣之匯率相對性穩定，故此本集團並無對以美元為結算單位的資產及負債採用任何外匯對沖工具。此外，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有資產淨值，而預期人民幣將逐漸升值，本集團於兌換此等資產淨值時產生外匯損失之機會甚微，故此本集團並無對此等以人民幣為結算單位的資產淨值採用任何外匯對沖工具。然而基於人民幣可能升值，本集團於本期間為約三分之一將以人民幣支付之營運支出開始利用外匯遠期合約作對沖。

僱員福利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包括董事在內共有僱員1,842人(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001人)，而大部份僱員皆在中國大陸工作。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包括董事酬金在內的總員工成本為港幣21,077,000元(二零零五年：14,880,000元)。

根據本集團的員工報酬政策，僱員及公司董事的報酬分別由董事會及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其工作表現及職責、其僱主的業績及盈利水平以及現行市場情況而不時釐定。

前景

某些行業分析員估計二零零六年全球之流動電話銷售將達約十億部，相信現時並無單一電子產品之需求如流動電話般龐大。本集團與大昌電子株式會社(日本其中一間頂尖之綫路板製造商及本公司其中一位主要股東)就提供高度精密之綫路板予電子通訊產品客戶而建立之策略性聯盟，已證實為正確之方向。為進一步拋離大部份的競爭對手，本集團正邁向另一層次，製造需要更先進技術之高密度互連綫路板，而本集團現有包括許多世界知名客戶的基礎，將會成為本集團躍進之跳板。

本集團已開始拓展與其他非電子通訊產品客戶之商機，至今已取得令人鼓舞之成績，若干製造電子產品如數碼相機、鐳射打印機及影印機之知名客戶，已承諾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增加本集團之銷售訂單。本集團將逐漸擴闊客戶基礎，以達致較均衡之增長。

本集團察覺電子通訊產品行業內之熾熱競爭，由於大部份電子通訊產品客戶過去迅速地推出不同新型號之流動電話，因此已令有關產品之平均銷售價下降。為免過早侵蝕平均銷售價，本集團之電子通訊產品客戶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起已開始重整若干新型號流動電話之推出時間表，本集團之增長速度因而肯定會減慢，而有關影響現時尚未可評估，因為這取決於重整期之長短及受影響之新型號流動電話之數目。

本集團之前路將充滿商機及挑戰。在具備穩健的財務狀況及擁有製造精密綫路板充足的經驗配合下，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捕捉商機及迎接挑戰。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零六年：無)，該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派付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股東名冊內已登記之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得中期股息，請確保所有已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正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除以下有所偏差外，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

主席與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條文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務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訂明。

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陳錫明先生同時兼任該兩個職銜。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確保本集團貫徹的領導，對計劃長遠策略及執行業務策劃更有效益和效率。董事會相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優秀人才組成，加上相當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故可確保有關權力及職能充分平衡，不會受損害。

非執行董事

根據守則條文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需接受重選。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有關條文輪值退任及重選。

董事的重選

根據守則條文A.4.2條，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本公司需受制於名為「一九九零年壽幸科研集團有限公司法令」之私人法令，該法令訂明本公司主席不需按照公司細則輪值退任。為遵守公司管治常規，本公司現時主席同意自願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在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上市規則而成立，其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慣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證券交易之標準。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業績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刊登。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所有資料之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寄交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陳錫明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成員：

執行董事：

陳錫明（主席及行政總裁）
津村元史
佐佐木弘人
菊地弘之
歐陽偉洪

獨立非執行董事：

柏木紘宇
陳育棠
李志光

* 僅供識別之用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